**关于2023年屯昌县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的说明**

2023年屯昌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384341万元，比2022年减少1429万元，下降0.37%，其中：

一、2023年屯昌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42831万元，比2022年增加6824万元，增长2.03%，具体支出明细科目如下：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11万元；

（二）国防支出 545万元；

（三）公共安全支出12982万元；

（四）教育支出 77612万元；

（五）科学技术支出157万元；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760万元；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8555万元；

（八）卫生健康支出28447万元；

（九）节能环保支出2533万元；

（十）城乡社区支出10454万元；

（十一）农林水支出45793万元；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9556万元；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万元；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60万元；

（十五）金融支出1224万元；

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546万元；
2. 住房保障支出9438万元；
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707万元；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226万元；
5. 其他支出 35539万元；
6. 债务付息支出9544万元；
7.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41万元。

二、2023年屯昌县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9598 万元，比2022年减少6813万元，下降18.71%。

三、2023年预计预备费支出3700万元，比2022年增加400万元，增长12.12%。

四、2023年屯昌县转移性支出8212万元，比2022年减少1841万元，下降18.32%，具体支出明细科目如下：

（一）上解支出（专项上解）8205万元；

（二）年终结转8万元。